

2023 年度 武汉市黄陂区管网建设管理站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9 月 24 日

武汉市黄陂区管网建设管理站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管网建设管理站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管网建设管理站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管网建设管理站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管网建设管理站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武汉市黄陂区管网建设管理站的主要职能如下：

负责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的统一管理和综合协调；组织协调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协调推进城市道路范围内各类管线同步建设、集约建设；组织协调推进综合管廊建设和运营维护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管网建设管理站纳入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管理，我单位是独立核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管网建设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2.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8.0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23	本年支出合计	58	42.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2.23	总计	62	42.2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text{ 行} = (1+2+3+4+5+6+7+8) \text{ 行}; \quad 31 \text{ 行} = (27+28+29) \text{ 行}; \quad 58 \text{ 行} = (32+33+\cdots+57) \text{ 行}; \quad 62 \text{ 行} = (58+59+60) \text{ 行}.$$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管网建设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23	42.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	2.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4	2.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	2.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20	0.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20	0.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20	0.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04	38.0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8.04	38.04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5.64	15.6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2.40	22.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5	1.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5	1.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	1.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管网建设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42.23	26.58	15.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	2.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4	2.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	2.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20	0.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20	0.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20	0.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04	22.40	15.6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8.04	22.40	15.64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5.64		15.6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2.40	22.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5	1.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5	1.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	1.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管网建设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		项目	支出		决算数	
	行次	决算数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4	2.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20	0.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8.04	38.0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5	1.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23	本年支出合计	59	42.2	42.23	

					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2.23	总计	64	42.2 3	42.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管网建设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42.23	26.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	2.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4	2.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	2.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20	0.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20	0.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20	0.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04	22.4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8.04	22.4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5.6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2.40	22.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5	1.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5	1.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	1.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管网建设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12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6.64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2.00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制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4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1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20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21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1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5.95	公用经费合计					0.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管网建设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注：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之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管网建设管理站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合计	2
				3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2+3)栏各行。

注: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管网建设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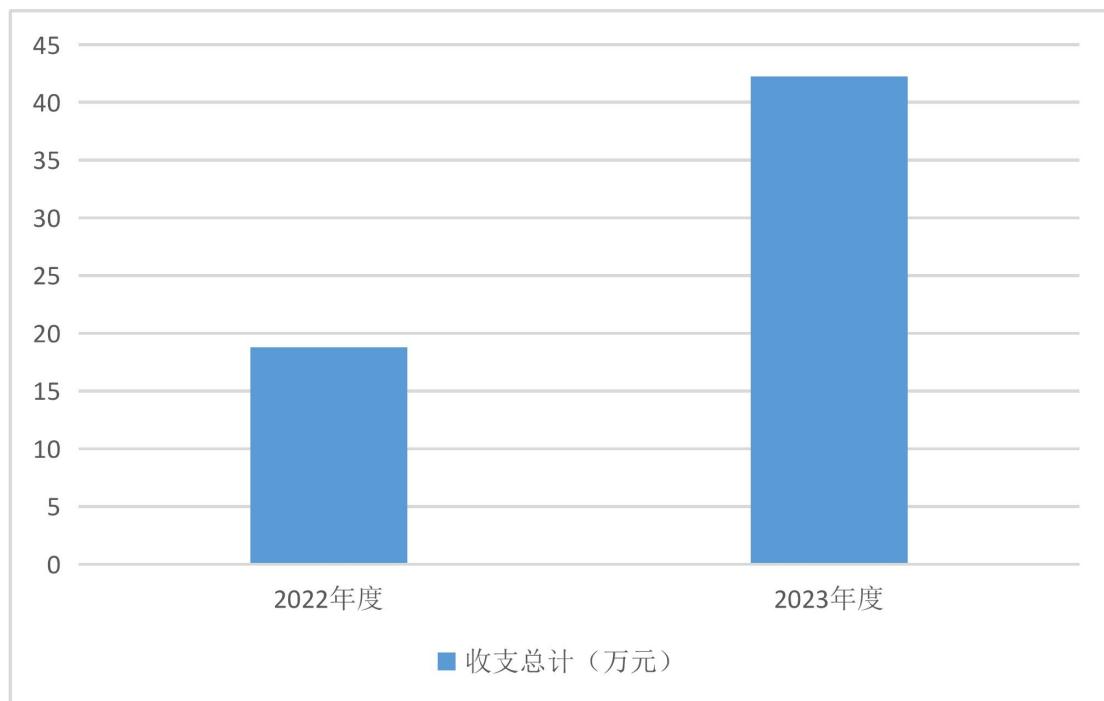
注：本单位 2023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2.2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3.44 万元，增长 12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项目支出 15.64 万元，通过招考方式新录用 1 名在职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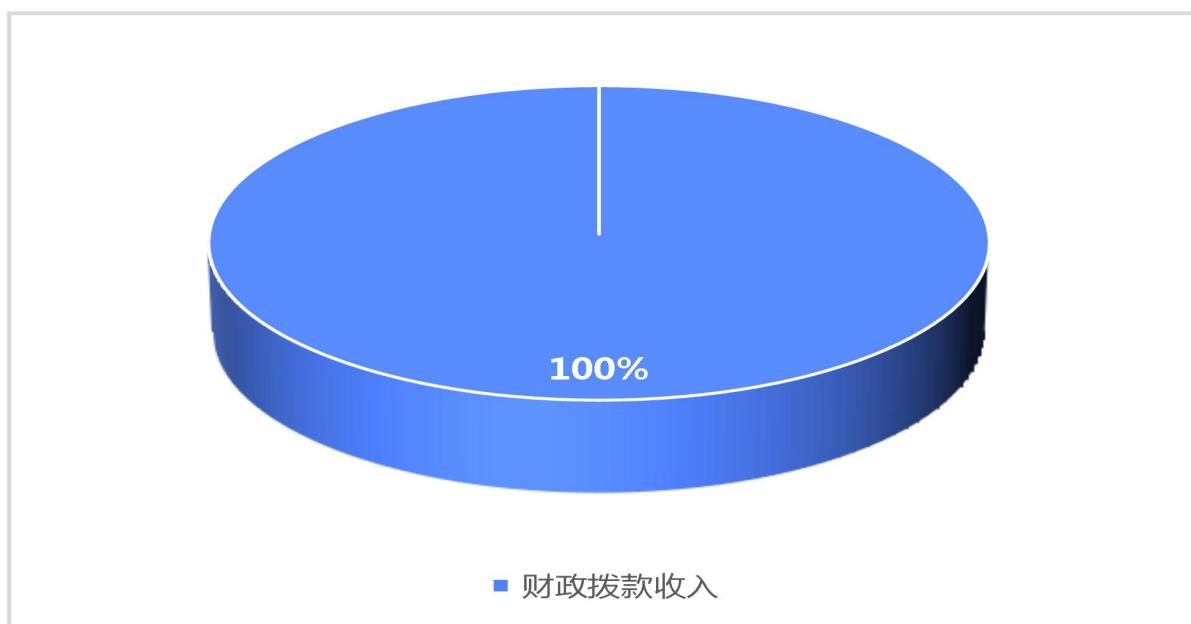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42.2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长 23.44 万元，增长 12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项目支出 15.64 万元，通过招考方式新录用 1 名在职人员。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2.23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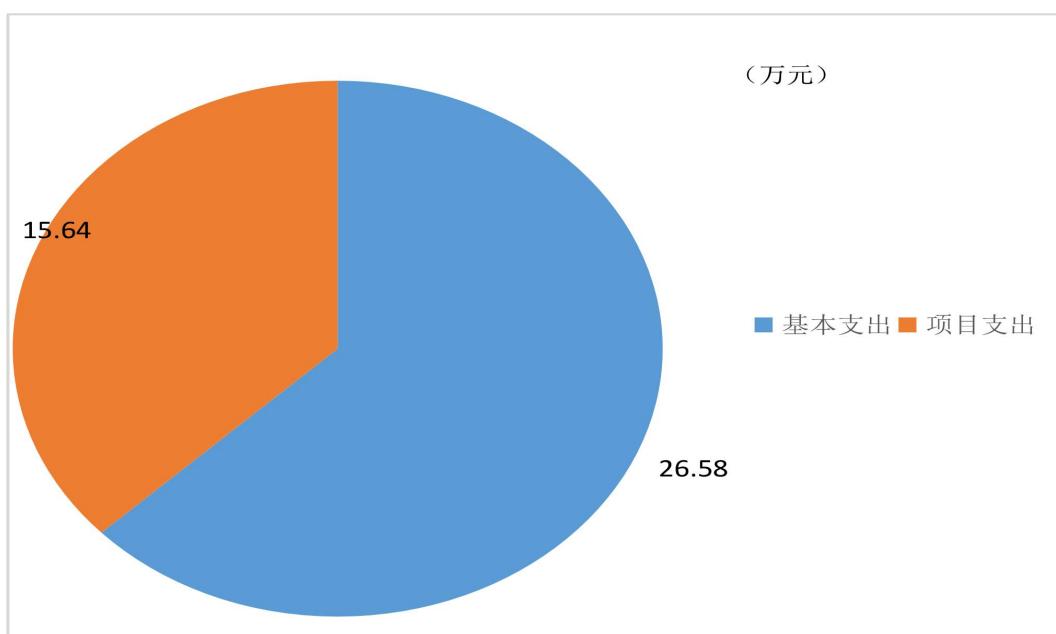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42.2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长 23.44 万元，增长 12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项目支出 15.64 万元，通过招考方式新录用 1 名在职人员。其中：基本支出 26.58 万元，占本年支出 62.9%；项目支出 15.64 万元，占本年支出 37.1%。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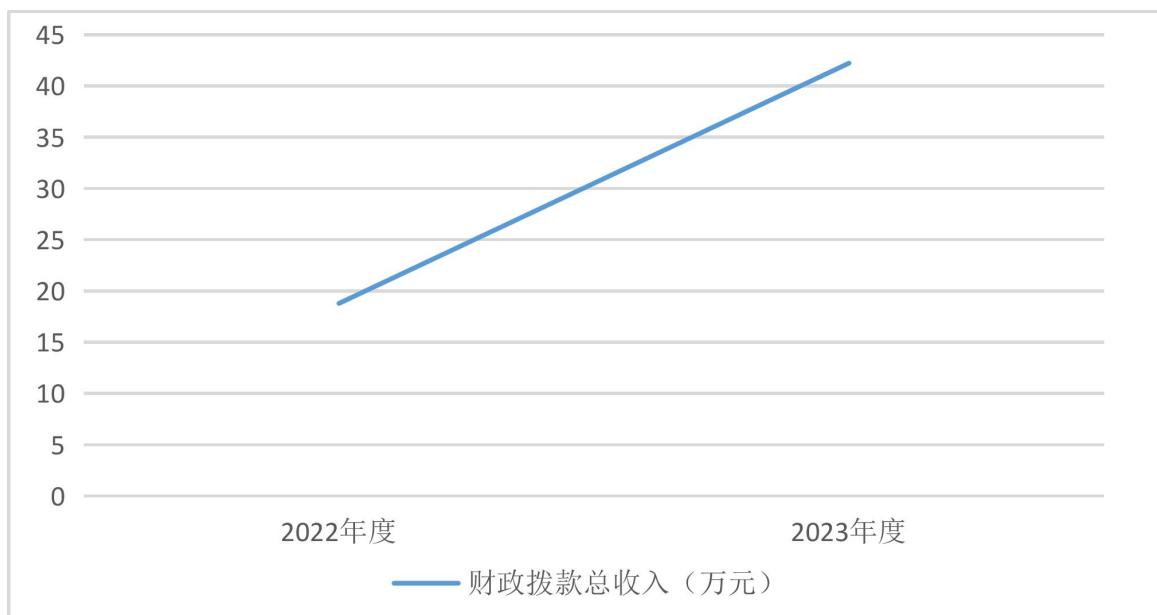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2.2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长 23.44 万元，增长 12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项目支出 15.64 万元，通过招考方式新录用 1 名在职人员。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23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长 23.44 万元，增长 12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项目支出 15.64 万元，通过招考方式新录用 1 名在职人员。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2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长 23.44 万元，增长 12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项目支出 15.64 万元，通过招考方式新录用 1 名在职人员。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2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4 万元，占 4.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 卫生健康（类）支出 0.20 万元，占 0.5%。主要是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 城乡社区（类）支出 38.04 万元，占 90.1%。主要是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1.95 万元，占 4.6%。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6.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3.8%。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4%，支出决算数略小于年初预算数。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4 万元，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海绵城市建设第三方评估项目和管线信息平台数据更新项目。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1.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疫情结束，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本年度通过招考方式录用在职人员 1 名。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5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5.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0.63 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我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我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单位当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本单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不涉及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无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未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未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本单位未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是充满困难和挑战的一年，更是砥砺奋进应变局开新局的一年。一年来，全站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强大动力，在局党组的坚强领导下，在局属各科室、站办同事的大力支持下，统筹推进全区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管理工作，全面完成各项城建重点目标任务，迎难而上、砥砺前行。

一、2023 年工作回顾

（一）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今年以来，我站始终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列入我站重要议事日程，结合本年度工作实际，及时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传达学习有关领导讲话和上级文件精神，对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做到任务明确，责任到人，并把目标责任的考核结果与年终评优评先挂钩，增强了站办党风廉政建设的责任性，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机制。

一是加强教育，提高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今年以来，我站始终把加强学习，增强党员党性意识放在首位，结合海绵城市管控、管网建设协调、重点项目绩效考核，突出抓好了党员干部的职业道德教育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教育，增强公仆意识，树立起勤政廉洁，反腐倡廉的良好形象。

二是践行群众路线，转作风，深入推进管网作风和效能建设。我站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局党组相关要求，进一步加强我站作风和效能建设，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

（二）加强执法监督，严格依法行政

始终将依法行政作为推动海绵城市、管廊建设管理工作上台阶、上水平的关键举措，并切实将其贯穿于各项工作中。通过依法加强海绵城市管理、管网信息平台管理以及管廊管理，持续规范行政行为，提升管理水平。

（三）认真做好群众投诉处理工作

对网上投诉的信访案件，我站依法受理，认真给予答复，确保办理质量。2023年接受办理群众来信来访、处理投诉件共计10件，群众满意率达100%，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努力排除了各类维稳隐患。全年无群众集体上访事件发生。

二、全面完成城建重点目标任务

我站在局党组和各相关部门的大力指导支持下，全站上下一心、共同发力，紧盯目标、加压奋进，全面完成各项城建重点目标任务，综合考核得分1月至8月每月在远城区综合排名第一。

（一）征地征收完成情况。2023年市级下达我区市城建重点项目征地征收目标任务为征地500亩，征收房屋65400平方米，年度计划已于2023年6月全部完成。

（二）三年行动方案完成情况。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基础设施和社会民生发展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和《市城建局关于报送2023年区级城乡建设项目清单“一区一表”的通知》下达我区三年行动计划方案总投资201亿元，计划完成投资66.07亿元，项目共36项，续建9项，新建项目27项，所有项目均已开工，开工率100%。截止目前已累计完成投资68.96亿，占比104.37%，已完成市城建局核减后年度投资任务目标。

（三）基础设施纳统完成情况。2023年我区基础设施纳统目标为197.3亿，预计全年核减投资24.6亿元。2023年1-12月累计完成130.93亿，12月当月完成16.23亿元。完成年度目标占比75.81%，年度任务未完成。

(四) 村镇建设完成情况。2023 年村镇建设项目单独由市城建局村镇处考核，不纳入城建重点工程考核范围，以市城建村镇处通报打分。

(五) 项目谋划和储备。根据全市重大项目考核办法的规定，谋划项目总投资需达到城乡建设项目年度建设需求投资 2 倍以上的要求，我区 2023 年的项目谋划和储备投资目标为 137.8 亿元。经与我区发改局对接确认，1-12 月有 180 个项目取得初步设计批复，总投资 85.75 亿元，资料均已提交第三方考核组。

(六) 城市道路照明工程完成情况。路灯照明 LED 本年计划完成 284 盏，现已完成祥龙路西段和天玺路 284 盏，占比 100%。智慧多功能杆本区年度计划完成 2 杆，现已完成 2 杆，占比 100%。社区装灯本年计划完成 12 盏，现已完成 12 盏，占比 100%。

(七) 智慧杆线完成情况。要求对新改扩建道路同步落实架空线入地、箱柜整治工作。本年度计划完成架空杆线 1.32 公里，现已完成 1.32 公里，占比 100%。计划完成 2 个箱柜整治，现已完成 2 个箱柜整治，占比 100%。计划建设 2 立杆，现已完成建设 2 立杆，占比 100%。

(八) 慢行道交通完成情况。按照年初下达我区需完成 10 公里的慢性道交通任务，提供了我区木兰大道前川至长岭段综合改造工程二期项目 15 公里，现已完成 15 公里，占比 100%。

(九) 道路无障碍设施改造完成情况。按照年初下达我区需完成 5 公里道路无障碍设施改造任务，我区完成中环路改造和前王线项目 5 公里，现已完成 5 公里，占比 100%。

(十) 海绵城市建设完成情况。按照年初下达我区完成什仔湖子汇水区、什仔湖泵站子汇水区、后湖东子系统建设目标任务，达标面积 4 平方公里的要求。我区 2023 年初经区政府批准上报了 13 个建设项目，其中新建项目 5 个，

续建项目 8 个，计划投资 4.46 亿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开工 13 个，开工率 100%，已完工 13 个，完工率 100%，累计完成投资 4.46 亿元，今年建设任务已完成。

（十一）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完成情况。2023 年初按照市级下达建成综合管廊 0.5 公里目标任务，我区计划实施续建项目一个（前川百秀街北延线道路工程），项目总规模 1.44 公里，总投资 2183.05，本年计划建成廊体 500 米，计划投资 1000 万元。截止 12 月 31 日实际累计建成廊体 500 米，完成投资 1000 万元，今年建设任务已完成。

（十二）老旧小区改造完成情况。2023 年计划完成 22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任务，其中海绵设施改造项目 22 个，计划总投资 2624 万元。截止 12 月 31 日，今年建设任务已完成。

（十三）一流电网建设情况。一流电网暂时未下达任务。

（十四）建筑业增加值完成情况。2023 年下达需完成建筑业产值 790 亿元，增幅 22%，现已完成建筑业增加值累计产值 740 亿元，占比 94%。

三、存在的问题

（一）管廊规划还未正式发布，建设速度不快。由于我区城市发展较快，基础设施建设历史欠账较多，加之规范的地下管廊建设投资较大，每建设一公里单仓管廊约需 4500 万元，其观感又不及地上项目显见，近年来我局每年申报的管廊建设项目获批的不多，以致我区管廊建设在各城区中排名不够理想。本次规划方案为便于推进管廊建设，我们已将原来大部分道路配套标准较高的单仓管廊，调整为中轴线（木兰大街-向阳大道-新十公路）为单仓管廊，其他道路均配套缆线管沟的方案，但还未获得批准发布，每年也是单独专报区政府。

（二）管网信息平台数据更新不够及时。为保证城市地下管网数据的准确、规范，《武汉市城市管线管理办法》（市政府令第 225 号）第四十一条“建设

行政主管部门建立城市管线专业信息平台，并负责其维护和管理工作，及时更新城市管线信息数据，所需经费列入财政预算”。信息平台应适时更新的数据包括 1:500 地形图、综合地下管线探测工程及数据录入等。但我区的地下管网信息平台自搭建完成后，数据仅更新到 2017 年 12 月，此后我局多次申请更新均未获得批准。我区城市建设发展较快，新改扩建道路和雨污改造等项目众多，地下管网变化较大，信息平台数据已不准确。

（三）海绵城市建设规划落实较难。据十三五海绵城市规划的经验，海绵城市建设规划发布后，相关单位不能严格按照十四五规划项目库中的项目和标准实施，达不到海绵城市评价的要求。

（四）监管人员严重不足。我区地下管网和海绵城市建设的相关管理工作由我局下属区管网建设管理站负责。目前，区管网站在编仅 3 人，已不能适应我区大建设和跨越式大发展的现实需要，加上海绵城市建管职责的引入，更显人手严重不足。

（五）城建项目存在的问题。1、我区每年城建重点项目投资比较大、数量比较多，用地指标较为紧张；2、财政资金压力，资金短缺问题十分突出，有些平台公司和施工单位筹融资比较困难，导致达产率不高，项目进度不够快。3、部分单位不够重视，每月第三方小组来我区检查评分，由于第三方是自己选投资较高的项目来检查，被检查的单位不能提供相关资料和现场，有些甚至不来参加考核的会议，协调难度大。

四、2024 年重点工作

（一）主动了解情况，积极协助统筹推进项目实施。鉴于城建重点项目涉及责任单位多，范围广，情况复杂、协调困难等实际，我局将主动与各责任单位对接，及时了解项目推进情况和出现的困难，积极协助定期召开区城建重点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联席会议，集中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的突出问题，统筹

推进项目加快实施，并将相关情况上报区政府。

（二）加快项目前期工作，争取更多项目实现开工建设。要把项目的前期工作当成项目建设工作的一大重点，加大部门之间的协作，认真做好项目的审批、设计、拆迁和环评等前期工作，使项目能早日动工，尽快形成投资实物量，尽早入库，应统尽统。

（三）进一步加强与市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积极做好相关数据的统计和上报工作，争取市里支持，确保各项目年度目标任务的完成。

（四）管网信息平台数据更新。近年来，前川、盘龙城、临空经济开发区、汉口北、横店街、滠口街基础设施发展迅速，道路提档升级，小区雨污改造等项目众多，数据平台最后一次更新时间为2017年12月，为保证平台数据的准确、规范，要尽快启动更新数据平台工作。

（五）加强监督监管，确保海绵落实。按照《关于加强海绵城市建设工程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进一步加强对海绵城市建设的监督监管，将海绵城市建设落到实处，努力完成2020-2030年建设任务，确保管控项目100%覆盖。

（六）做好城建重点项目协调上报工作。加强与责任单位的沟通协调，确保各项目按进度、征拆量完成任务，在远城区取得较好的排名。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

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项目建设管理(项)。反映调控建设市场运行、拟定建设市场法规、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工程勘察设计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